



神

基督徒生活導向

敬愛神 · 謙愛己 · 博愛人



大埔浸信
信徒裝備中心



目錄

前言 P.2

敬愛神 · 謙愛己 · 博愛人

基督徒生活導向

1. 有教導：基督徒活著是為了榮耀神。聖經在那處如此說？為什麼神要人榮耀祂？這豈不是降低人的存在價值？..... P.6
2. 「讓主居首位」是什麼意思？只是交託給神，我覺得好虛無；而自己盡上力量，又覺得是不負責任的，真是矛盾。..... P.7
3. 我看見崇拜時，有人遲到或早退（聽完道就走），這樣做好像不好，但心裡覺得崇拜最重要的是講道，其他部分只是襯托一下，是嗎？..... P.8
4. 基督徒為何一定要返教會崇拜？網上崇拜豈不一樣嗎？只要有心靈誠實敬拜便不是可以嗎？..... P.9
5. 在日常生活中，有不少的抉擇，如何知道那一選擇，合乎神的心意呢？聖靈怎樣引導我作抉擇呢？..... P.10
6. 基督徒為什麼要十一奉獻？若經濟有困難，少於十一奉獻，神會不悅納我嗎？..... P.12
7. 傳福音應該留給有傳福音恩賜的人去做，我有的恩賜是音樂，只需要在音樂方面事奉神就好了，不是嗎？..... P.13
8. 如何的靈修和禱告，才令人感受到神的臨在呢？因我覺得像是單方面向神表達，感受不到祂？..... P.14
9. 我讀了聖經很多，但感受不到讀聖經能給予力量？為什麼有人卻說神的話是有能力呢？我不明白。..... P.16
10. 事奉和做工有何分別呢？怎樣做，才能越事奉越喜樂？有時感到越事奉越疲累，想不服侍？..... P.18





前言

香港社會價值觀紛紜，正衝擊信徒的生命，不少信徒因此陷於其中，或失去了以聖經作生活行事的準繩，隨波逐流。

本會出版《基督徒生活導向》是循著主耶穌的最大誠命編劃了三大生活導向：「敬愛神」，「謙愛己」與「博愛人」。盼望信徒靠著聖靈的引導，按著合乎聖經的生活指標，省察當下生活，生命得著更新，活出神所喜悅的生活，在彎曲悖謬的世代裡見證基督，將榮耀歸給天父。我們期望每位信徒皆從積極處彼此造就，在神家裡共同信守。（太22:37-40，可12:28-34，羅12：2，太5：16，腓2:14-16）

本冊首以「敬愛神」為主題，由本會教牧執筆，藉著相關文章教導信徒，盼望埔浸的信徒生活，達致榮神益人。

一、敬愛神

我願意盡心、盡性、盡意、盡力愛神，靠著耶穌基督的救恩與聖靈的引導，讓神在生命中居首位，在生活中榮耀神的聖名。

1. 時刻讓主在生命中居首位，順服聖靈的引導。
2. 每日定時靈修和禱告，並定期退修，與神建立親密關係。
3. 每週準時參加教會崇拜聚會，以心靈誠實敬拜神。
4. 持續學習與固守神的真道，追求靈命長進。
5. 實踐福音使命，把握機會領人歸主。
6. 參與一項教會事奉，各按恩賜建立神家。
7. 謹守十一奉獻，使神家有糧。
8. 行事為人正直端莊，榮耀神的聖名。

二、謙愛己

我願意被聖靈管理，保守自己的品格、身體、情緒、思維和金錢，使生命更新，在生活中無可指責，並滿有平安與喜樂。

1. 品格素質

- 1.1 活出聖潔的生命，結出聖靈的果子。
- 1.2 訂立不同階段的人生目標，達致榮神益人。
- 1.3 忠於神所託付，裝備自己，履行使命。

2. 身體鍛鍊

- 2.1 每天定時和適量飲食。
- 2.2 每天有足夠的休息與睡眠。
- 2.3 每天作適量運動。

3. 情緒處理

- 3.1 能夠察覺與調節個人的情緒變化。
- 3.2 在合適的環境表達不同的感受。
- 3.3 常有喜樂的心境，凡事交託與感恩。

4. 思維操練

- 4.1 以聖經為本，增廣見識，培養獨立思考與分辨的能力。
- 4.2 培養良好嗜好，參與益智活動，擴闊生活體驗。
- 4.3 避免沾染世俗的不良意識，不接觸色情或暴力的媒體及有關資訊。

5. 金錢管理

- 5.1 作忠心的管家，為個人定下穩健的財政預算，量入為出，避免入不敷支。
- 5.2 樂意按時奉獻，支持神國事工。
- 5.3 樂意捐助缺乏者，卻不宜借貸，如有困難，可向教牧尋求支援。
- 5.4 不宜作財務擔保人，以免令自己陷入困境。
- 5.5 不應參與任何形式的賭博或投機活動；不宜在教會中進行推銷活動。



三、博愛人

我願意效法基督，捨己愛護親朋戚友，在朋友、戀愛、家庭、教會、職場或社群生活中，顯出正直端莊的榜樣，藉此見證基督。

1. 朋友關係

- 1.1 處事待人須謹言慎行，與人建立純潔的友誼。
- 1.2 避免對人有不合宜的身體接觸及不雅的言語表達。
- 1.3 除家人外，不應與其他異性單獨於同一單位內住宿，或結伴往外地旅遊。
- 1.4 除家人外，若有需要單獨與異性在室內交談，應保持房間的門窗透明或開放。
- 1.5 同性之間不應發展超出友誼的親密關係。

2. 戀愛關係

- 2.1 戀愛對象應以信徒為優先。
- 2.2 教會內不宜過份集中二人世界，忽略與其他信徒之團契生活。
- 2.3 不應有過份親熱之舉動及婚前性行為。
- 2.4 不應單獨與對方於同一單位內住宿，或結伴往外地旅行。
- 2.5 準備結婚的信徒須接受教會安排之婚前輔導，或參加其他經教會認可之婚前輔導。

3. 家庭關係

- 3.1 重視家庭生活的規律與素質，建立良好的家人關係。
- 3.2 持守敬虔的家庭生活，恆常舉行家庭崇拜。
- 3.3 作兒女的應孝敬父母，看顧家人。
- 3.4 父母應努力栽培及建立子女的成人成長。
- 3.5 夫婦應常存敬畏基督的心，互相尊重，彼此順服。

4. 教會關係

- 4.1 盡力愛護教會，履行會友的責任。
- 4.2 穩定投入教會內一個歸屬群體，與信徒建立屬靈友誼或禱伴關係，彼此激勵和造就。
- 4.3 穩定參與最少一項教會事奉，與其他信徒保持隊工合作，各按恩賜彼此建立。
- 4.4 與教牧同工同心推動各項聖工的進行。
- 4.5 參與教會活動時，不應穿著過份暴露的衣服。(如低胸，吊帶或背心的襯衣，或過短的褲或裙。)
- 4.6 如有關教會內的流言，不應散播。
- 4.7 未經教會授權，不得代表教會與外間訂立契約。

5. 職場關係

- 5.1 持守真理原則，在工作環境實踐神的召命。
- 5.2 作下屬或僱員的，需要以誠實和事奉的心志回應上司或僱主，像服侍主一樣。
- 5.3 作上司或僱主的，需要以主的恩慈和公平對待下屬或僱員，不要惡待他們。
- 5.4 同事之間應彼此尊重欣賞、互相合作學習，避免爭競嫉妒、嫌隙對立。
- 5.5 妥善運用及管理所得資源，避免破壞環境或造成浪費。
- 5.6 保持工作與休息的均衡生活。

6. 社群關係

- 6.1 愛護鄰舍，在社群中作鹽作光。
- 6.2 關注時事新聞，為社會需要代禱。
- 6.3 參與社區服務，盡上公民責任。
- 6.4 關心不同群體的福音事工，至少為一個民族或地方代禱。
- 6.5 關懷有需要的群體，給予支援行動。
- 6.6 愛護大自然的生態，避免污染環境或浪費資源。

1. 有教導：基督徒活著是為了

榮耀神。聖經在那處如此說？為什麼

神要人榮耀祂？這豈不是降低人的存在價值？

文：陳志強牧師

聖經告訴我們神創造了我們，我們的生命從祂而來，聖經也告訴我們，生命會結束，我們都要在神的面前接受審判。因此，我們的價值在乎神如何看待我們，離開了神，我們並沒有價值，或許我們在世上可以得到很多其他人的欣賞，以及自己的欣賞，但最後這些人，包括自己，也會成為過去，只有神是昔在、今在、永在的。

因此，能夠得到神喜悅的生命才是最有價值的生命。但人犯罪後漸漸遠離神，變成我行我素，以滿足自己為優先。不過神非常愛我們，願意以耶穌的生命來救贖我們，免去我們的罪。

我們的生命既然已被罪破壞，我們不能完全回復本來的模樣，但神卻願意賜我們一個新生命，幫助我們漸漸靠近祂。我們存著一個感恩的心，願意隨著神的引導，改變我們的生活，使其他人看見神的工作，祂的大能在我們這軟弱的人身上顯出，就叫神得榮耀，也就是我們的人生能夠榮耀神。

2. 「讓主居首位」是什麼意思？只是交託給神，我覺得好虛無；而自己不盡上力量，又覺得是不負責任的，真是矛盾。

文：李秀峰牧師

首先，神從來是鼓勵我們盡力去作工（傳9：10；帖後3：10-12；彼後1：10），而非不負責地交託。而所謂「交託」也不是指心靈上的寄託，覺得安穩一些。反之，神所託付我們的，我們應當忠心地去完成（太25：14-30）。

「讓主居首位」乃是尊重神的主權，以祂為主為王，承認自己是祂所創造的，便按祂旨意去生活。從生活的經驗中，我們知道沒有一個人可以確定人生每一個方向、每一個決定，或每一個行動都合乎神的旨意。因著這種不確定，一個「讓主居首位」的人就是在學習聖經教導信徒「要心意更新而變化，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羅12：2）。以致，在他人生的優次上以「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的原則行事。當遇上跟真理上有衝突的事，學習順服；遇上未知的前途與抉擇，學習信靠。

然而，人本身不是全能的個體，甚或掌控人生的各樣變數，縱使了解神的心意，就算盡上全力，亦未必有能力去完成（羅7：18-19）。故此「讓主居首位」的信徒會將事情「交託」給神。就是謙卑來到神面前，承認自己的限制與軟弱，表明自己願意努力跟隨神，正如雅各說：「主若願意，我們就可以活著，也可以作這事，或作那事。」（雅4：15）。就這樣我們便將生命交託那信實的造化主，求祂成就在我們身上的美旨。

3. 我看見崇拜時，有人遲到或早退

(聽完道就走)，這樣做好像不好，但心裡覺得

崇拜最重要的是講道，其他部分只是襯托一下，是嗎？

文：鍾瑛姑娘

的確，每次崇拜都會有人遲到或早退，然而，每個人遲到或早退都有他的原因，但這情況應盡量避免。你覺得崇拜時，有人遲到或早退是不好的現象，因為這樣的情況，會破壞整體敬拜的氣氛。人，是容易受人影響的。就好像我們返學，學校要求我們守時，為什麼呢？如果學生能準時上課，老師教學就不致被騷擾，學生也有良好的學習。又像我們返工，公司要求我們守時，這是我們當盡的本分。經常遲到早退，無論返工或返學，都會有不良的後果。但是經常遲到早退參與崇拜，會有什麼後果呢？我想，最大的損失，就是錯過了與主親近的時間。

許多信徒都會認為，崇拜最重要是聽道，我以前也曾這樣認為。當我信主日子久了，與主關係親密了，讀聖經多了，認識崇拜多了，我才領略到，原來崇拜每一項程序都是很有意義的，都是主所使用，叫我們可以與祂及眾肢體相交，使我們的靈命得著成長的。今日基督教教會在崇拜的程序上會有些差異，但主要形式離不開以下數點：禱告、相交、主餐（徒2：42）、唱詩（徒2：47）、奉獻（林前16：2）、讀經（3：22-23）、聽道（徒2：14）。這些活動能在初期教會的生活觀察得到。

信仰生活是需要實踐，靈命成長是需要操練。聽道固然重要，這有助我們明白神的話語，使我們認識神、認識人、認識世界，作主所喜悅的人。而禱告、唱詩、奉獻、主餐也很重要，這些是我們與主建立關係的途徑，能深化我們的靈命，堅固我們的信心，體會與主相交的喜樂。在崇拜領詩時，經常看見弟兄姊妹唱詩時會流下淚來，讓我領略到詩歌的功效。確實奇妙，人不單有理智的腦袋，還有能與人與神相交的心靈，藉著禱告、奉獻、主餐，我們感謝主、讚美主、榮耀主、記念主。透過唱詩，我們不單與主親近，也可與歷代信徒相通。

崇拜各項程序都有其意義和目的，能否體會當中的益處，就需要我們用心領受了。

4. 基督徒為何一定要返教會崇拜？網上崇拜豈不一樣嗎？只要有心靈誠實敬拜便不是可以嗎？

文：李文忠牧師

「這樣看來，你們不再是外人和客旅，而是與聖徒一同作國民，是神家裡的人了。」（弗2：19，新譯本）

「這家就是永活神的教會、真理的柱石和根基。」（提前3：15，新譯本）

「使基督藉著你們的信，住在你們心裡，使你們既然在愛中扎根建基，就能和眾聖徒一同領悟基督的愛是多麼的長闊高深，並且知道祂的愛是超過人所能理解的，使你們被充滿，得著神的一切豐盛。」（弗3：17-19，新譯本）

嬰孩一出生，自然就成為宇宙人類的一份子。然而，嬰孩仍需要屬於某個家庭，被餵養照顧而健康地成長。屬靈的事也是這樣。當你重生後，你就自然成為神家的一份子，你和其他信徒是連成一體，永遠彼此相屬。聖經說：「我們這許多人，在基督裡成為一身，互相聯絡作肢體，也是如此。」（羅12：5）我們若離開了其他的基督徒而單獨追求，我們所認識的基督就不夠全面了，因為神給各人的領受是不同的，這許多的「不同」集合起來，才可以顯出神的豐富及榮美。

固然，信徒信仰的長進很多時是靠個人獨自的靈修、讀經或禱告而來，但這樣獨自學習的效果是有限的，因為靈命成長常發生於一起聚會的時刻。從兒女成長過程中可見，我們知識的學習不只在家庭中受教育而已，為得更多，我們需將小孩送到學校，因在學校有專業人士、長輩或不同經驗的人可協助指導我們的子女。當孩子與同學一起學習時，可激發興趣、避免灰心、彼此學習、彼此解惑、彼此交誼。對我們信徒而言，雖然信仰的造就可在獨自的靈修中獲得，但參加聚會時，更可使信仰的內涵得到更大的進步、更大的造就。

在「敬拜」的這件事情上，神喜悅祂所揀選的信徒能同心一起敬拜祂。在舊約聖經的例子中，詩篇是以色列百姓一起敬拜神的感受與經驗的紀錄，在詩篇中很多內容都提到眾人一起敬拜神時的感受、經驗與喜樂。如詩篇42：1-5，內容所說的是詩人所思念的、深深渴慕的事，就是與眾信徒一起同心敬拜神，這是極大的滿足喜樂，一輩子都難忘。

所以，願我們都盡一切可能參加崇拜，與眾弟兄姊妹一起來敬拜神。

5. 在日常生活中，有不少的抉擇

，如何知道那一選擇，合乎神的心意呢？

聖靈怎樣引導我作抉擇呢？



文：張鳳萍姑娘

在日常生活中，有不少的抉擇，如何知道那一選擇，合乎神的心意呢？認真的基督徒若然發出以上的提問，我深表欣賞，也為大家鼓掌；那怕我們不在乎要在生活中取悅神呢！故此，我們首要的提問已有答案，就是「會選擇」帶出這提問便是合乎神的心意了。

自創世以來，統管萬有的神為我們的需用，已作全備的供應和美善的安排，「上帝看著一切所造的都甚好……。耶和華 神將那人安置在伊甸園，使他修理看守。」（創1：31及2：15）始祖有地方居住和工作，可見神對人作出慈愛和看顧的「選擇」。在我來看，神給我們在生活中大部份都是多項選擇的，就以始祖在伊甸園生活為例：「耶和華 神吩咐他說：『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你可以隨意吃，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創2：16-17）相反，於我們必定有害而無益的，神便會清楚指示我們切勿選擇；奈何，罪進入世界後，我們很容易陷入「不甘」或「不信」的選擇；簡單來說，就是「信唔過神！」

打從舊約兩兄弟，該隱殺亞伯一事，亞伯為神選擇的供物被神看中和悅納，而該隱為神選擇的供物不被神看中和悅納；兄弟二人會否知道「獻祭」是合乎神的心意呢？相信他們是掌握的，否則他們不會自行拿得來的以「獻祭」形式取悅神；只是獻祭人內裡是否正確心態和品格才是神看重！經文：「你若行得好……？你若行得不好……。」（創4：7）這裡「好」的字義不是從人主觀評估的好、幾好、次好等的含糊標準；這裡是解作「正確」與「不正確」的分別。

耶穌時代有兩姊妹，馬大和馬利亞有幸在家中接待耶穌，馬大選擇了以「多伺候」方式接待耶穌，她更介意妹妹馬利亞沒有跟她一起以「多伺候」方式接待耶穌，而抱怨向耶穌說：「……請吩咐她來幫助我。」（路10：40下）馬大內裡似乎未能順服或接受耶穌的選擇和決定---就是耶穌欣賞馬利亞選擇在祂腳前坐著聽祂的道。從以上一事，我相信我們是有能力檢視自己是否過著合乎神心意的生活，若我

們因著愛神而「選擇」作這事或那事，又怎會內裡不安地抱怨、甚至命令神：「請吩咐……。」（路10：40下）

「選擇」要過著合乎神心意的生活，永遠內住在我們基督徒心裡的聖靈（約14：16）怎不會引導我們呢！只怕我們漠視了聖靈能掌控內心的能力！「但保惠師，就是父因我的名所要差來的聖靈，他要將一切的事指教你們，並且要叫你們想起我對你們所說的一切話。我留下平安給你們，我將我的平安賜給你們。我所賜的，不像世人所賜的……」（約14：26-27）聖靈會指教我們如何應對一切的事，更會幫助我們活出合乎真理榮耀神的舉動。我們會相信嗎？信唔信得過神呀！內裡的平安，往往是聖靈引導我們作合乎神心意之主觀引證；從客觀來說，有沒有一些事情，是向最熟悉自己的群體中也不想/不敢提的呢？

「所以，你們或吃或喝，無論做甚麼，都要（『選擇』）為榮耀神而行。」
（參林前10：31）

6. 基督徒為什麼要十一奉獻？

若經濟有困難，少於十一奉獻，

神會不悅納我嗎？



文：黃展慧姑娘

很多信徒對十一奉獻都有著不同的疑難，首先我們要了解十一奉獻的源由及神在其背後的心意，在舊約神設立十一奉獻主要有幾個目的：

1. 神的物歸給神（利27：30）
2. 按年的十一奉獻是供養利未人的，作為酬勞（民18：21）
3. 在神面前吃喝快樂，用此學習敬畏神，而以色列人也必須每三年一次要用這些奉獻來照顧那些寄居的及孤兒寡婦。（申14：22-29）

在神來說祂沒有缺欠，所以十一奉獻本意是神讓我們在敬畏神，享受我們勞力的成果及照顧孤寡貧窮中學習。但從經文顯示，以色列人在這十一奉獻的問題上出現了大問題，就是奪取了神的物（瑪3：6-10）。到了新約法利賽人更是扭曲了十一奉獻的原意（可7：11-13、路18：9-14、太23：23）。

耶穌的出現就是要成全以往在律法上帶給生命的種種限制及不能。耶穌在兩次的說話中道出了十一奉獻的精意及父神背後的心意。祂在路加福音21：1-4中公開稱讚了一位窮寡婦的奉獻，這段經文有幾個重點：

1. 耶穌同時間看見了財主的奉獻卻沒有稱讚他
2. 窮寡婦所投的兩個小錢在耶穌的計算方法中比眾人都多
3. 耶穌稱讚寡婦是因她將一切養生的都投上

從以上經文的教導，我們明白：奉獻不是用金額多少來衡量，很明顯那財主並沒有被稱讚，以免有人在此自義像那位法利賽人（很多教會實際存在這樣的問題，用奉獻來作衡量），其次是主看重發自內心的奉獻，而最終能將金錢以外的都奉獻，包括你的時間、喜好、身體、意願等，這就是一切的獻上。

第二段經文是馬太福音23：23，耶穌在這裡責備法利賽人，雖然他們表面上做足了十一奉獻，可以向人誇耀自己，但律法上更重要的是行公義、憐憫及信實都不行。從這裡我們要明白主所看重的是什麼，履行十一奉獻是好的，但主更看重你的屬靈生命有否長進，你是否也與主同心，常按主的心意而行？就如事奉是好的，但你的事奉若不是對準你的主，那仍失卻了事奉的要義。

最後讓我用耶穌在馬可福音裡賜給我們律法的總綱做總結：

「盡心、盡智、盡力愛他，又愛人如己，就比一切燔祭和各樣祭祀好的多。」

（可12：33）

7. 傳福音應該留給有傳福音恩賜的人去做，我有的恩賜是音樂，只需要在音樂方面事奉神就好了，不是嗎？

文：關以健傳道

傳福音是每個基督徒的使命，正如主耶穌對我們的最後吩咐是「傳福音給萬民聽」（可16：15），這個吩咐是給世上所有跟隨耶穌的人，包括你和我。當然上帝特別揀選了一些人，賜給他們傳福音的恩賜（弗4：11），但是否沒有傳福音恩賜的人、或有其他恩賜的人便不需要傳福音？答案當然是否定的。

聖經的教導是各按恩賜服侍神，但是無論擁有何種恩賜，每一位信徒也要以實踐大使命為目標（太28：19-20），使萬民成為跟隨主的門徒。聖經中也記載了不少人物，他們在教會有特定的職事，但聖經卻記載了他們傳福音見證神的事蹟，例如司提反在耶路撒冷教會中承擔執事的職份，但仍勇於為見證神而殉道（徒7）；另一位執事腓利則在路上與埃提阿伯太監分享福音（徒8：26-40）。

因此即使我們的恩賜是在其他方面，也不代表我們免卻傳福音的責任。在我們的家庭、工作環境和社交圈子中，還有很多人未認識主耶穌，對基督教信仰也有不同的誤解。身為他們的家人、同事和朋友，我們有責任在他們中間活出基督的樣式，也要在適當的時機向他們分享信仰。傳福音不單是走在街上向陌生人佈道，日常與我們相處共事的人也是我們傳福音的禾場呢！

也許我們的恩賜不是傳福音，但我們可以學習去傳福音，教會對傳福音的訓練並不是單單為有傳福音恩賜的人而設立的，而是為裝備所有信徒，以致他們可以把握時機，有信心地向任何人分享福音。

8. 如何的靈修和禱告，才令人

感受到神的臨在呢？因我覺得像是單方面向神

表達，感受不到祂？



文：倪偉珍姑娘

神不但可以在不同地方、同一時候與不同的人同在，祂更願意並渴望與人同在，這是聖經清楚表明的。

1. 靈修和禱告的再思

有的時候，我們會把情感上的激勵，當作「神同在」的印證；所以，情緒平靜時，就懷疑神不在。其實神是照祂在聖經上的應許、照神話語的保證與我們同在，而不是必然在我們情緒的感受中顯明同在。

我們不要過分注重追求屬靈的經驗，而忘記了追求的中心是神自己，靈修的操練重點不在方法，重點在親近主自己。我們是否真心渴望神和尋求神呢？如果不是，怎樣可以經歷到祂的實在和同在呢？

另外，提防將自己感受神的臨在的方法收窄，嘗試發現自己的屬靈氣質，以致幫助我們知道自己最能夠與神交往的方式。

2. 看聖經如看「情書」

這是一本向我說話的「情書」，每當我以誦讀聖經靈修時，要用心靈去讀，而不單是頭腦的認知。我就抱著赴約談情的心態，期待遇見神的臨在，聆聽神的召喚；我的態度是開放、迎接的，是被動的，讓聖經為主，我為客。

尋求經歷神的讀經，需要靜思、專注、重覆、忍耐和深度的回應。我們讀經時，只像一個小孩子爬上父親的膝蓋，坐著感受和父親在一起，聽父親講話。可以透過朗讀、深思、禱告、靜思經文經歷神的同在。慢慢地讀，直到字句觸動心靈，我們的心靈就能產生迴響，聆聽到神的聲音，尋得神的同在。

3. 禱告共話經歷神的臨在

禱告是一種親密關係，不是一種活動。耶穌教導門徒禱告，祂沒有選取「主」或「全能的神」作為禱告的開始，儘管這些亦是對神合宜的稱謂。反之，耶穌是稱呼「我們的父」。「父親」不是單單顯示與神親密、信任和親愛的關係，而是我與一個「真實的人」交談。在談話中我會期待神的垂聽和用心聆聽祂對我們說話。就

如男女約會時，不在乎說些甚麼，做些甚麼，重要的是能在一起，在一起便可以培養感情。

真正的禱告是與神交談，像兩個愛人在談心。禱告是與神相伴，是一種培養關係的情誼。

我們知道，相交愈久，相知才會愈深，心靈的默契就愈美。愈有「禱告蒙垂聽」的經驗，我們的禱告，就愈可以發現神的同在。

經歷神的臨在，必須先要有渴慕的心，並要有信心與神建立親密的關係。

9. 我讀了聖經很多，但感受不到

讀聖經能給予力量？為什麼有人卻說神的話

是有能力呢？我不明白。

文：黃仲麒牧師

「這律法書不可離開你的口，總要晝夜思想，好使你謹守遵行這書上所寫的一切話。如此，你的道路就可以亨通，凡事順利。」（書1：8）

「少年人用什麼潔淨他的行為呢？是要遵行你的話！我將你的話藏在心裡，免得我得罪你。」（詩119：9，11）

「神的道是活潑的，是有功效的，比一切兩刃的劍更快，甚至魂與靈，骨節與骨髓，都能刺入、剖開，連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來4：12）

「耶穌對信他的猶太人說：『你們若常常遵守我的道，就真是我的門徒；你們必曉得真理，真理必叫你們得以自由。』」（約8：31-32）

「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3：16-17）

以上一些經文說明神的話/聖經的作用和功能，但如何幫助信徒於其生活處境中得著指引和啟導呢？致使人感到神的話是有力量，給予實際的幫助。

關鍵在於「住在神的話語中」。如何做呢？

第一，我們要接受神的話語是有權威（authority）和能力（power）。我們的心是否有這個信念（belief）：神的話是真實的，有能力的，能幫助人的。若不，你閱讀神的話時，就沒有作用了。

第二，若是你接受神的話是語有權威（authority）和能力（power），這個信念時，就要懷著一顆謙卑和恭敬的心去閱讀神的話，重點放在虛心聆聽神藉聖經對你的指引。一般信徒有一個錯誤的心態，我（像主人）去解釋經文，（若在研經情況下，是對的），這是不對的，應是謙讓的態度（像僕人）讓神的話來解你，即以謙卑和恭敬的心態讓神的話指引你如何行，然後跟著做。否則，就如雅各說：「因為聽道而不行道的，就像人對著鏡子看自己本來的面目，看見，走後，隨即忘了他的相貌如何。」（雅1：23-24）神的話語就變得毫無力量了。

第三，常將神的話語（例如一天一句金句），於心裡反覆咀嚼一整天（書1：8），然後將它內化成為自己行事為人的新準繩，待人處世的新價值觀，於生活中活現出來。你就會發現神的話語的實用性和它的力量。例如一艘有自動導航器的快艇往東方走，但你現在想改變往西方去，有兩方法：一是用盡你的意志和力量操控它西方走，但當你的手臂疲乏而鬆手時，它會返去東方去。第二，就是你更換另一自動導航器，重新調整方向，快艇就會跟著你的意思走。

神話語的力量在於人要悔改，要改變，放棄自以為是，自我中心的想法，取而代之以神的話語（神的想法）為中心而生活，生命就會完全不同，充滿力量和喜樂；人就會成長，變得成熟和光明。

10. 事奉和做工有何分別呢？

怎樣做，才能越事奉越喜樂？

有時感到越事奉越疲累，想不服侍？

文：司徒嘉敏姑娘

「事奉」是基督徒信仰歷程中重要的一環。對於基督徒來說，大部份都是義務性參與教會活動、承擔組織及統籌的責任。在「件頭式」的事奉中，在繁忙的生活和工作裡，事奉的核心和真義也慢慢模糊起來！

事奉：學習放下自己

在工作上，我們（基督徒）常被要求有表現，突出自己最強的一面，以致我們能夠「保住份工」。在事奉上，剛好相反，我們需要學習的卻是謙卑、放下自己！上帝是造物主，我們的本位卻是被造的。在上帝的國度中，上帝是主角，我們是配角。因此，我們對上帝的敬拜就成為最優先的事奉。換言之，當我們以上帝為首時，是祂先動，我們配合。雖然我們都有自己的「專業」或「識見」，但我們不能替上帝安排和部署，作為上帝的助手或管家時，我們需要學習放下自己專業的眼光，領略和遵行祂的心意！今日我們需要帶著不斷認識神的意識參與在教會中崗位性的事奉，以免陷入章伯斯（Oswald Chambers）所形容的情況：「如果我們十分急切地想服事神，卻對祂一無所知，這實際上是在詆毀和侮辱神。」

事奉：學習愛和被愛

教會是一個組織，需要處理各種行政的事務，動員、籌辦、組織活動；不過，教會更是一個屬靈的團契——以愛心關顧和服事，共同經歷上帝同在的團隊。當保羅寫信給眾教會時，都強調信徒彼此同心，保持聖靈所賜的合一。聖靈賜下各種的恩賜，是要我們忠心運用，彼此服事和配搭，在愛中建立。（弗4：11-16）在整個的基督徒群體中，每個人的屬靈歷程都是不同，對教會的體驗也有不同。今日我們也需要常常帶著團隊的意識參與在教會中崗位性的事奉，藉彼此的建立和服侍，體驗在基督裡的愛和被愛。

事奉：生命的表現

從聖經的教導可見，事奉不單是恩賜的表現，也不單是完成一件工作，事奉乃是用生命把它表達出來！教會存在的使命是建立門徒，使更多人與上帝建立屬靈的

關係。換言之，人生命的改變成為事奉的重點。這是一個不浪漫和輕易的過程，我們需要面對自己生命的黑暗面，學習與不同類型的人相處，有時甚至會受傷害。不過，在參與事奉中，當我們的屬靈生命不斷被上帝出於愛的塑造和培育時，生命就這樣影響生命了！

事奉的動力：愛的連繫

學習「常在基督裡」成為我們事奉得力的重要秘訣。在耶穌的生命中，禱告和行動是彼此相隨的，那節奏就好像呼氣和吸氣一樣。保持與上帝連繫，讓我們不忘思考當下的需要，尋求祂的指引，學習將結果交在祂的手裡！享受與上帝愛的連繫，讓我們內在的自我被充滿和更新，學習將這份愛給予身旁的人！唯有當我們常常抱著這顆學習的心，我們才能有動力行走這條事奉的路！